

副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335010

桃園市大溪區員林路一段46號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
承辦人：許佩蓉

電話：049-2332380#2265

傳真：049-2341092

電子信箱：rita0416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寶島有機農業發展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糧字第10910246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公司反映農產品經營者申請「劍蘭」、「無患子」、「紅檜」、「青剛櫟」、「油桐」及「櫻花」等作物之有機農產品驗證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農糧署案陳貴公司109年11月3日慈心字第20201103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所詢事項請依本會108年9月17日農授糧字第1081017770號函、109年9月1日農授糧字第1091018466號函暨109年10月19日農授糧字第1091042010號函(副本諒達)說明辦理。

正本：慈心有機驗證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、臺灣寶島有機農業發展協會、采園生態驗證有限公司、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驗證有限公司、環球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成大智研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和諧有機農業基金會、台灣省有機農業生產協會、國立中興大學、財團法人國際美育自然生態基金會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安心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環虹銀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本會農糧署(農業資材組)

主任委員 傅喜仲

